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xWi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加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13)

有關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的年度業績公告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加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本公司謹此澄清，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承董事會命
加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潘瑞河

新加坡，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潘瑞河先生、李仁剛先生、徐斌先生及楊淇鈞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嘉裕博士、傅思安先生及梁乾原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 GEM 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刊登。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inzign.com 刊登。